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乐普钠电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乐普钠电(上海) 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乐普钠电")于 2024年 12月9日签订了《战略合作 协议》(以下简称"协议"或"本协议")。双方就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的合作 事官进一步达成共识,未来将在相关技术研发、市场开拓、产能保障、供应链协 同、战略投资等多维度、全方面深化合作,聚焦以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为代表的 新一代电池材料发展方向,共同助力行业发展,实现双赢合作目标。
- 乐普钠电预计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采购钠离 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合计不少于 5,000 吨,该采购量为预测值,具体采购数量、 采购价格以未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。协议履行过程中,如因行业政策变化、 需求预期调整等因素的影响,可能存在采购量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的风险, 公司不作相关保证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。
- 本协议的签订,有助于双方进一步发挥上下游优势,构建产业链协同。 如本协议得到充分履行,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落地多元化发展战略,实现从动力 电池材料向储能电池材料的深入拓展,并将有助于公司产品链接出海、进入国际 市场,预计合作期内将对公司相关产品销售规模、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- 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 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(一) 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: 乐普钠电(上海)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10113MAC48TFXOG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:潘磊

注册资本: 1599.4941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: 2022年12月14日

住所: 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 929 弄 22 号 401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储能技术服务;新兴能源技术研发;电子专用材料研发;电子专用材料制造;电子专用材料销售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新材料技术研发;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;科技中介服务;电池制造;电池销售;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;有色金属合金销售;金属材料销售;金属制品销售;金属矿石销售;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;金银制品销售;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;电线、电缆经营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乐普钠电成立于 2022 年,专注于钠离子电池产品方向,是钠离子电池关键 材料及储能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,采用层状氧化物和聚阴离子双技术路线,坚 持以材料科学、数据信息驱动创新研发和成果转化,致力于为行业提供绿色、环 保的可持续能源解决方案。目前,乐普钠电已于安徽省六安市部署 2 万吨钠离子 电池正极材料产能。

(二)协议签署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双方本着"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、持续发展"的原则,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(三)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情况

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后续签订具体的采购合同或有 关书面文件时,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 履行相应的审议和决策程序。

(四) 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

本协议无需取得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向有关部门进行备案。

二、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 乐普钠电(上海)技术有限公司

乙方: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(一) 合作背景

近年来,钠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速,凭借在低温、快充等性能方面的优势,以及资源可控、环境友好、安全性高等方面的特点,产业进程加速,尤其在储能、小动力、工程机械等领域,未来市场空间广阔,成为新能源电池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。

双方一致认为,进行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方面的深度合作,发挥上下游优势,构建产业链协同,符合行业发展趋势、市场客观需求、双方战略利益。

(二) 合作主要内容

1、基本内容

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技术指标,生产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(以下简称"产品"或"前驱体产品"),并销售、供应给甲方。

2、合作期限

自 2025年1月1日起,至 2027年12月31日止。

3、规格型号

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,具体规格型号以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。

4、采购数量

- (1) 合作期限内,甲方向乙方采购前驱体产品合计不少于 5,000 吨(双方确认,前述采购数量系双方根据当前市场情况进行的预估,后续因行业政策、市场供需发生变化等原因,导致采购数量可能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,双方互不作保证,具体采购数量和采购价格以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,若采购合同约定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,以采购合同约定为准);
- (2)如未来甲方或乙方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,双方可在上述采购规模的基础上,另行协商,约定新的增量采购计划。

(三) 协议的生效条件

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乐普钠电是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储能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,在矿区、

工商业光伏储能项目上经验丰富,下游客户覆盖欧美、非洲、西亚、南亚等国际市场。此次《战略合作协议》的签订,标志着双方在钠离子电池领域的合作迈入了新的阶段,将有助于公司积极推动多元化发展战略,实现从动力电池材料向储能电池材料的深入拓展,并将有助于公司产品链接出海、进入国际市场,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2、如本协议得到充分履行,将有助于公司相关产品销量规模的增长,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- 1、本协议约定的采购量为预测值,系双方根据当前市场情况进行的预估, 具体采购数量、采购价格以未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;
- 2、协议履行过程中,如因行业政策变化、需求预期调整等因素的影响,可能存在采购量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的风险,公司不作相关保证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